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 议于 2022 年 9 月 1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 已于 2022 年 9 月 9 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到监事 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宋艳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对本次会议需审议的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符合相关法律法 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有关制度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 东利益的情况,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且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 序。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进行现金 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 《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 公告》(公告编号: 2022-048)。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9月15日